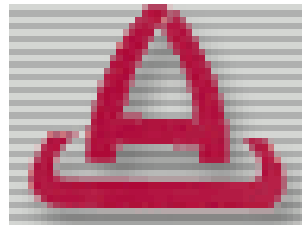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ANCAI HI-TECH CO.,LTD**

**二零零七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议案一

### 关于选举董家臣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到国外工作，陈顺兴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由于陈先生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提名董家臣先生为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董家臣先生简历

董家臣，1947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本科学士，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河南省体改委处长、助理巡视员，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曾兼任河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理事、河南省经济学团体联合会副秘书长等职。2007 年 8 月退休。

## 议案二

### 关于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支持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彩高科”）的发展，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向公司无偿赠与部分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详细情况如下：

#### 一、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概述

2007年12月10日，安彩高科与河南投资集团签署了关于本次资产赠与的《资产赠与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河南投资集团向公司无偿赠与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彩液晶公司”）注册资本的15%股权和一批贵金属制品。

河南投资集团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吸收合并第二大股东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而成立的。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法人主体资格未发生变更，更名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22.77%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获赠资产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07年12月10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因本次交易属关联交易，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杨锋先生、何全洪先生、王照生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

按照协议，河南投资集团本次赠与资产总额为20357.15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受赠资产行为将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关联方介绍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关虎屯小区海特大厦

通讯地址：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22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智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豫工商企410000100018980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亿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得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要审批的，未获得批准前不得经营）

## 三、受赠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15%股权

安彩液晶公司由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建设投资总公司分别按70%、30%出资比例于2005年12月31日注册成立。2006年8月，安彩高科将持有安彩液晶公司注册资本的15%股权转让给河南安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1月，河南安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司将其持有安彩液晶公司注册资本的 15%股权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

安彩液晶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登记号：4100001008525

注册资本：66000 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液晶基板玻璃及显示器件；技术服务；研制、开发电子特种玻璃新产品及新型显示技术；实业投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目前安彩液晶公司液晶玻璃基板项目仍处于商务和技术谈判阶段，尚未开工建设，是否开工建设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目前，安彩液晶公司实收资本总额 41000 万元，其中安彩高科出资 241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58.78%；河南投资集团出资 99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24.15%；郑州市建设投资总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17.07%。

按照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07]80号），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安彩液晶公司资产总计 37385.74 万元，净资产为 37364.48 万元，无银行借款，资产无对外抵押担保，无对外承诺事项。2007 年 1-10 月利润为-3635.52 万元，亏损原因主要为开办费用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以及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付设备款 6000 万元计提了坏账准备 3000 万元，上述两项属非经常性事项。

## 2、贵金属制品

该批贵金属制品为玻壳成型过程中与高温玻璃溶液直接接触的熔点较高的搅拌棒、料碗等，主要由铂金、铑粉两类贵金属制成，是高温玻璃溶液的容器及搅拌器等，是制作玻壳时必不可少的重要设备。由于其由贵金属制成，因此其性质稳定，不易损耗。

根据 2003 年 1 月 1 日河南安阳彩色显像管玻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玻公司”）与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所（以下简称“安飞公司”）签订的贵金属制品租赁协议，安玻公司将其所拥有的贵金属制品共 87 件租赁给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全年租金为 912.04 万元。2007 年 10 月，安玻公司将其中的 81 件贵金属制品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河南投资集团对该 81 件贵金属拥有所有权。目前该 81 件贵金属制品仍由安飞公司租赁使用，安彩高科受赠该 81 件贵金属制品，根据前述租赁协议，每年度可取得租金收入 541.24 万元。安飞公司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河南安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现与我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该公司主要从事彩色玻壳制造。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依据《协议》，河南投资集团向安彩高科无偿赠与安彩液晶公司注册资本的 15% 股权和贵金属制品，安彩高科无需支付任何对价。赠与资产的价格按照资产账面值确定。

《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就《协议》项下资产，安彩高科的受赠行为须获得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的批准，河南投资集团的无偿赠与行为须获得有权批准机关的批准。

## 五、定价政策及依据

按照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07]80号)，截至2007年10月31日，安彩液晶公司资产总计37385.74万元，净资产为37364.48万元。按照河南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07]71号)，安彩液晶公司的资产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在评估基准日2007年10月31日，安彩液晶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37364.48万元，评估后的净资产为39721.99万元，增值2357.51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增值2353.78万元(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按照实收资本比例，河南投资集团持有安彩液晶公司注册资本15%股权的账面值为9022.15万元，评估值为9591.41万元

按照河南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07]63号)，贵金属制品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在评估基准日2007年10月31日，贵金属制品账面值为11335.00万元，评估值为12330.28万元，增值995.28万元，主要是因为贵金属价格上涨。

基于谨慎性原则，河南投资集团按照资产账面值20357.15万元(低于资产评估价值)作为上述两项赠与资产的价格。

## 六、本次交易的动因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河南投资集团向公司无偿赠与部分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本次交易可减少公司亏损，增加公司权益，降低资产

负债率，提高资产质量，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根据协议，公司通过本次受赠资产行为可为公司带来收益 20357.15 万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备查文件(详见 200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受赠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1、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07]80号);

2、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评报字[2007]71号);

3、贵金属制品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评报字[2007]63号);

4、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受赠资产的专项说明。